

# 中级经济师

## 财政税收专业知识和实务

### 教材精讲班

#### 第三节 行为、目的税制

##### 三、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是对缴纳“两税”的单位和个人，就其实际缴纳的税额为计税依据征收的一种附加费。

###### （一）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缴纳人和征收范围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是以缴纳“两税”的单位和个人为缴纳人来征收的，凡缴纳“两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缴纳教育费附加，并分别与“两税”同时缴纳。

###### （二）教育费附加的征收率

现行教育费附加征收比率为3%，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比率为2%。

###### （三）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依据和应纳费用的计算

应纳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实际应纳的“两税”税额×征收比率

###### （四）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减免

（1）海关对进口产品代征的“两税”，不征收教育费附加。

（2）对由于减免代征的“两税”而发生的退税，可同时退还已征收的教育费附加。但对出口产品退还代征的“两税”的，不退还已征的教育费附加。

（3）经国务院批准，为支持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对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免征教育费附加。

##### 四、烟叶税

烟叶税是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购烟叶的单位所征收的一种税。

###### （一）烟叶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

###### 1. 纳税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的规定收购烟叶的单位为烟叶税的纳税人。

收购烟叶的单位，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的规定有权收购烟叶的烟草公司或者受其委托收购烟叶的单位。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购烟叶的当日。

###### 2. 征税范围

烟叶税的征税范围是烟叶，包括烤烟叶、晾晒烟叶。

###### （二）烟叶税的税率

烟叶税实行比例税率，税率为20%。

###### （三）烟叶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计税依据

烟叶税的计税依据为纳税人收购烟叶实际支付的价款总额，包括纳税人支付给烟叶销售者的收购价款和价外补贴。

######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税额=收购金额×20%

【例题】（教材例6-13）甲县一家烟草公司向相邻的乙县收购烟叶，8月15日支付烟叶收购价款70万元，另对烟农按收购价款的10%支付了价外补贴。试计算该烟草公司应纳的烟叶税税额。

网校答案：

应纳烟叶税税额=70×(1+10%)×20%=15.4（万元）。

#### （四）烟叶税的税收优惠

暂未规定减免税项目。

#### （五）烟叶税的征收管理

纳税人应当向烟叶收购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烟叶税。烟叶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购烟叶的当日。烟叶税按月计征，纳税人应当于纳税义务发生月终了之日起十五日内申报并缴纳税款。

【例-单选题】（2019）烟叶税实行的税率是（ ）。

- A. 10%
- B. 20%
- C. 30%
- D. 40%

网校答案：B

网校解析：烟叶税实行比例税率，税率为 20%。

### 五、车辆购置税

车辆购置税是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车辆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税。

#### （一）车辆购置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购置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 150 毫升的摩托车（以下统称应税车辆）的单位和个，为车辆购置税的纳税人。

#### （二）车辆购置税的税率

车辆购置税实行比例税率，税率为 10%。

#### （三）车辆购置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1. 计税依据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纳税人购买自用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为纳税人实际支付给销售者的全部价款，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 （2）纳税人进口自用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为关税完税价格加上关税和消费税。
- （3）纳税人自产自用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按照纳税人生产的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 （4）纳税人以受赠、获奖或者其他方式取得自用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按照购置应税车辆时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纳税人申报的应税车辆计税价格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由税务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核定其应纳税额。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车辆购置税的应纳税额按照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乘以税率计算。其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额=计税价格×10%

#### （四）车辆购置税的税收优惠

《车辆购置税法》规定下列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

- （1）依照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免税的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和国际组织驻华机构及其有关人员自用的车辆；
- （2）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列入装备订货计划的车辆；
- （3）悬挂应急救援专用号牌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
- （4）设有固定装置的非运输专用作业车辆；
- （5）城市公交企业购置的公共汽电车辆。

#### （五）车辆购置税的征收管理

车辆购置税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

纳税人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申报缴纳车辆购置税。

### 六、船舶吨税

船舶吨税是对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港口进入境内港口的船舶所征收的一种税。

#### （一）船舶吨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

1. 纳税人

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港口进入境内港口**的船舶，应当依法缴纳船舶吨税。

## 2. 征税范围

船舶吨税的征税范围是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港口进入境内港口的船舶。

### （二）船舶吨税的税率（考试会给）

#### 1. 优惠税率

我国国籍的应税船舶，船籍国（地区）与我国签订含有相互给予船舶税费最惠国待遇条款的条约或者协定的应税船舶，适用优惠税率。

#### 2. 普通税率

除适用优惠税率外的其他应税船舶，适用普通税率。

### （三）船舶吨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计税依据

船舶吨税的计税依据为**船舶净吨位和船舶吨税执照期限**。船舶净吨位是指由船籍国（地区）政府签发或者授权签发的船舶吨位证明书上标明的净吨位。船舶吨税执照期限是指按照公历年、日计算的期间。

####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船舶吨税的应纳税额按照船舶净吨位乘以适用税率计算。

应纳税额=船舶净吨位×适用税率

如：不超过 2000 净吨，执照期限为一年的，12.6 元/净吨。

### （四）船舶吨税的税收优惠

#### （1）下列船舶免征船舶吨税：

- 1) 应纳税额在人民币 50 元以下的船舶；
- 2) 自境外以购买、受赠、继承等方式取得船舶所有权的**初次进口到港的空载船舶**；
- 3) 船舶吨税执照期满后 24 小时内不上下客货的船舶；
- 4) 非机动船舶（不包括非机动驳船）；
- 5) 捕捞、养殖渔船；
- 6) 避难、防疫隔离、修理、改造、终止运营或者拆解，并不上下客货的船舶；
- 7) 军队、武装警察部队专用或者征用的船舶；
- 8) 警用船舶；
- 9) 依照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免税的外国驻华使领馆、国际组织驻华代表机构及其有关人员的船舶；
- 10)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船舶。

（2）在船舶吨税执照期限内，应税船舶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海关按照实际发生的天数批注延长船舶吨税执照期限。

- 1) 避难、防疫隔离修理、改造，并不上下客货。
- 2) 军队、武装警察部队征用。

## 七、环境保护税

### （一）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

#### 1. 纳税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为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

#### 2. 征税范围

指《环境保护税税目税额表》《应税污染物和当量值表》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

【例-多选题】环境保护税的征税范围包括（ ）。

- A. 噪声
- B. 固体废物
- C. 水污染物
- D. 大气污染物
- E. 光污染物

网校答案：ABCD

网校解析：本题考查环境保护税。环境保护税的征税范围为应税污染物，是指《环境保护税税目税额表》、《应税污染物和当量值表》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

## （二）环境保护税的税目及税额（考试会给）

### 1. 大气污染物

应税大气污染物的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1.2 元至 12 元。

### 2. 水污染物

应税水污染物的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1.4 元至 14 元。

### 3. 固体废物

煤矸石每吨 5 元，尾矿每吨 15 元等。

### 4. 噪音（税额按月定额）

如：超标 1-3 分贝，税额为每月 350 元。

## （三）环境保护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计税依据

应税污染物的计税依据，按照下列方法确定：①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②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③应税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④应税噪声按照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确定。

###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①应税大气污染物的应纳税额=污染当量数×适用税额；

②应税水污染物的应纳税额=污染当量数×适用税额；

③应税固体废物的应纳税额=固体废物排放量×适用税额；

应税噪声的应纳税额为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对应的具体适用税额。

## （四）环境保护税的税收优惠

有以下情形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

- （1）农业生产（不包括规模化养殖）排放应税污染物的；
- （2）机动车、铁路机车、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和航空器等流动污染源排放应税污染物的；
- （3）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
- （4）纳税人综合利用的固体废物，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的；
- （5）国务院批准免税的其他情形。

## 第六章 其他税收制度

### 【本章重点】

（1）房产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及房产税改革的发展趋势。

契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办法。

车船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2）资源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耕地占用税的征税范围，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减免和征收方法。

（3）印花税法、烟叶税、船舶吨税、环境保护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税率，应纳税额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

教育费附加的缴纳人和征收范围，征收依据和应纳费用的计算，减免和征收方法。